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地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围绕汽车产业链、电子电气、新能源、食品农产品、消费品等核心领域持续发力，推动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财务指标保持稳健增长态势，资产结构持续优化，盈利能力稳步提升，现金流状况良好。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80,374.7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86%；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35.2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49%，连续 5 年保持营收、净利润双增长态势，综合毛利率提升至 60.16%，盈利水平持续优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达 226,559.20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0.61%，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6,353.7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57.43%。

2025 年，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聚焦新能源汽车、电子电气、新能源产业三大核心主营业务，快速提升食品农产品、消费品、信息网络安全检测业务规模，落地军民融合战略项目，实现传统业务提质增效、新兴业务快速起量，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2025 年，公司以流程重构、AI 赋能、机制创新为核心，进一步夯实精细化管理基础，深化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提升集团管控水平与运营效率，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2025 年，公司持续深化激励与约束机制建设，通过系统化的人力资源规划与统筹调配，不断健全人才培养体系，夯实人才梯队基础。围绕核心管理岗位，

公司组织开展了专项人才盘点工作，结合岗位层级、个人特质及发展潜力，为每位管理人员量身定制个人发展计划，并以事业部为单元推进面谈反馈、定向辅导、专项培训及实践任务，着力锻造高素质的核心管理团队。同时，基于对业务模式的深入分析，公司构建了关键岗位的人才画像，为后续精准选拔与培养提供依据。在此基础上，全面更新各岗位学习地图，重点重塑销售岗位的学习成长路径，系统打造覆盖新人入职到管理进阶的完整学习通道。

与此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公司治理的规范管理，积极配合监管机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制度的修订，根据最新修订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功完成了《公司章程》及其他多项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进一步保障了公司治理建设的规范性。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董事会会议，所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5/1/3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5/2/7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5/2/10	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p>5、《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6、《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5/3/3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5、《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3/20	<p>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3/27	<p>1、《关于不提前赎回“信测转债”的议案》</p>
7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度董事会）	2025/3/28	<p>1、《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p>

			<p>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p> <p>8、《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p> <p>10、《关于对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11、《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4/24	1、《关于不向下修正“信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6/6	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7/15	<p>1、《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8/8	<p>1、《关于提前赎回“信测转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8/15	<p>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9/8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9/29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10/23	1、《关于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11/18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后相关债权被动构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3、《关于对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可转换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二）股东会召开及决议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规范组织股东会召开，认真落实各项股东会决议，推动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顺利实施，确保了广大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有效维护和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2 月 26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p>3、《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5、《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2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p>
3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	<p>1、《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p> <p>6、《关于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p> <p>7、《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p> <p>8、《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7 月 31 日	<p>1、《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p>

			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5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工作细则等规定行使职权，切实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进行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经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完善了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体系，建立了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奖金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为公司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了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就涉及公司重大战略发展的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或建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通过电话、邮件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修订、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募投项目延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公司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指引的要求，认真、高效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司2025年公告披露文件219份，通过完整的信息披露让投资者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的进展及公司重大决策等情况，以确保投资者知情权，最大程度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

度》《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的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圆满完成了 2025 年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六）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公司与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监管部门等的联系，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办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1 次，在互动易平台收到提问 74 条，回复提问 73 条，回复率 99%。通过与投资者和机构之间良好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树立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增进了彼此的了解和信任，有效增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七）公司治理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最新修订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全面修订，并对相关的治理制度同步作出修订和新增，成功完成多项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在治理建设的规范性。

三、股东回报规划及实施

公司为投资者建立了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每年在综合考虑年度盈利状况、战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经营资金需求和股东意愿等前提下，合理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馈公司股东。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4,424,55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数3,016,041股后161,408,5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64,563,405.6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64,563,405股。

上述方案在报告期内已实施完毕，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8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9日。

（二）公司近三年（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2023年，公司实施现金分红3497.24万元，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21.38%。2024年，公司实施现金分红6456.34万元，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6.66%。2025年，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 73,048,904.4 万元（预案），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7.20%。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均满足《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要求。

（三）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者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中均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并严格按该政策进行实施。

四、董事会2026年工作规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一）强化董事会建设，建立健全现代企业治理体系

新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密围绕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以强化董事会运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为抓手，打造具有公司特色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四会一层”现代企业治理体系，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一是将从战略设计层面研究和指导，促进公司各业务线以及各分子公司的协调发展，促进各业务单元发挥自身优势，互相弥补短板，进一步稳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二是依照法定程序和《公司章程》决策公司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算决算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并督导经理层高效执行；三是持续加强董事在政策研究和治理能力培训工作力度，通过全年不同频次的培训，树立内化于心、落实于

行的工作作风，提升董事会履职能力；做好与监事会、职工代表大会等各主体的高效协同，充分发挥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水平；四是将督导公司系统提升经营管理工作质量，从运营效率、业绩指标等角度关注和推动公司风险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和水平提升，通过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等措施，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强化信息披露质量，扎实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

随着全面注册制的推行，以及证监会相关制度规则及配套制度规则的颁布，为更好地洞察市场的发展趋势，理解监管理念的持续更新，我们将继续加强对新修订法律法规的学习，按照相关规则和监管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在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透明度与及时性，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能力。充分发挥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专业领域的决策参谋功能，进一步提升独立董事监督作用，确保董事会履职的有效性和专业性。此外，公司将继续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联系，通过建立更加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并加深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维护并持续保持双方长期良好、稳定的关系。

（三）2026 年主要经营计划

1. 持续深耕核心业务，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新能源汽车检测领域，紧跟新能源汽车年检新规落地机遇，完善新能源汽车全生命周期检测体系，扩大与主机厂、检测站的合作规模，进一步提升DV/PV检测业务市场份额；电子电气检测领域，持续强化信息网络安全与国际认证能力，拓展全球新兴市场认证业务；新能源产业检测领域，深化储能、绿电并网检测能力，布局氢能、光伏等新能源细分领域，完善全国检测网络。

2. 加速新兴业务扩张，提升多元化营收占比

食品农产品检测领域，持续拓展预制菜、冷链食品、功能性食品等赛道，打造全国性的食品农产品检测服务平台；消费品检测领域，深化与跨境电商平台的

合作，拓展美妆、母婴等消费品检测品类，提升一站式出海检测服务能力；信息网络安全检测领域，完善全品类检测体系，紧跟法规更新趋势，成为行业领先的信息安全合规检测服务商。

3. 深化AI+机器人技术研发与应用，打造核心技术壁垒

依托信测标准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加大检测机器人研发投入，实现AI大模型与检测机器人的深度融合，在汽车、电子电气、新能源等领域落地更多智能化检测项目；推出标准化的智能检测机器人产品与服务，对外开展技术输出，开拓新的市场领域。

4. 做大做强军民融合业务，拓展军工检测市场

以武汉军民融合项目为核心，进一步完善涉军产品检测资质，深化与军工院所、涉军企业的合作，拓展航空航天、国防装备等领域的检测业务；复制武汉项目的成功经验，探索在全国其他区域布局军民融合检测基地，力争打造国内领先的军民融合检测服务平台。

5. 持续推进数智化转型，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进一步优化检测业务全流程数字化体系，实现客户需求、实验执行、报告交付、客户服务的全链路智能化；加大信息系统投入，完善AI大模型本地化应用，实现更多重复性工作的智能替代；持续优化流程重构，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人均效能。

6. 完善全国市场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

结合各区域产业发展特点，在新能源汽车、储能、电子电气等产业集聚区域新建或扩建专业实验室，完善全国检测网络；加强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提升公司在国内第三方检测行业的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探索海外市场布局，为客户提供全球化的检测认证服务。

7. 深化人才队伍建设，强化核心竞争力

持续引进高端技术、管理与市场人才，重点补充AI+机器人、军民融合、海外市场等领域的人才缺口；完善人才培养与激励体系，加大核心人才股权激励力

度，提升员工归属感与积极性；加强校企合作，建立人才培养基地，实现人才的可持续供给。

8. 优化公司治理与风险管控，保障稳健发展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防范财务、运营、合规、市场等各类风险；加强产业链协同合作，实现与客户、供应商的共赢发展。

9. 通过股权投资、收购、合资设立公司等方式促进公司发展

在保持现有主营业务稳定增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下游科技行业客户资源多、公司精细化管理能力较强等优势，通过股权投资、收购、合资设立公司等方式开拓更多景气度较高的第三方检测细分领域以及行业前景好未来市场增速快的科技产业方向，为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